

附件

桓台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	决策依据	决策程序	实施计划	承办单位
1	《桓台县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	1. 《桓台县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》； 2. 《桓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》； 3. 《淄博市水资源综合利用中长期规划（2021—2035 年）》。	拟定方案、征求意见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再次征求意见、报告修正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、公示	1.2023 年 2 月，形成初步方案； 2.2023 年 3—4 月，向社会和相关职能部门征求意见、风险评估等； 3.2023 年 5 月，通过专家论证； 4.2023 年 6—12 月，再次向社会和相关职能部门征求意见、完善论证内容； 5.2024 年 3 月，承办部门进行合法性初审； 6.2024 年 5 月，完成合法性审查； 7.2024 年 6 月，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审议，报请县委同意后向社会公示。	县水利局